

# 從心理學觀點論中華民國、中共和英國在香港前途問題上之角色

傅彥餘

## 壹、導論

### 貳、香港問題史的發展

參、一九八四年以前香港社會的權利結構

肆、中共與英國在香港問題上的角色期待、角色認知和政策取向

伍、中華民國與香港住民在香港問題上的角色期待、角色認知和政策取向

### 陸、結論

## 壹、導論

香港者，中國之香港；香港問題，中國人之問題。長遠看來，中華民國政府堅持三民主義統一中國為理想，積極援助香港正是政治反攻大陸的跳板。事實上，由於香港百餘年來，一直扮演觸發中國大陸變革的角色，在政治、經濟、文化思想各層面上都曾對中共造成相當大的衝激，因此，一九八四年中共與英國簽定之協議，強加香港歸還中共，對中共而言，是資產

，是負債，尙難預料，唯獨視香港爲其帶來「誘因」或「炸彈」效應而定，則可預先推論。此外，中華民國政府的影響力、中共本身是否能始終忠實且耐心地繼續扮演輔助的角色、香港住民「民主拒共」成功與否，都將是此後中共增減其「一國兩制」籌碼的重要變數。

今日，無論是香港住民「民主拒共」成功也罷，中共推行「一國兩制」失敗也罷，皆對大陸民心和國際社會有很大的刺激。香港將是中華和中華民國兩種制度競爭最好的政治市場。中共在香港社會的「角色擴張」，自然而然會引發與其他角色者的「角色衝突」(role conflict)，儘管英國已經簽署協定，往後自必依約行事，然而其幕後推動的民主自由代議政體，說明了他和中華民國政府和港胞實質上具有平行利益。如何正確地認知且實現自己的角色，同時成功地擴大中共與港胞之角色衝突，成爲中華民國政府今後必須努力的課題之一。

本文嘗試借用社會心理學「角色理論」(role theory)中重要概念，如「角色期待」(role expectation)、「角色認知」(role perception)和「角色實現」(role performance)(註一)等，剖析香港問題的來龍去脈，尋找出可能的政策性建議。

本文成立之前提或條件是：人與人之間的互動過程可以推而廣之及於國家與國家、團體與團體，究竟，「趨利避害」是他們中間共通的原理原則。

本文基本論證爲：儘管香港將於一九九七年受治於中共，但是真正決定香港人民前途之因素是其自身和中華民國政府「民主、自由、多元」角色的徹底實現。亦即，香港同胞及中華民國必須意識且覺悟到本身並非邊際性配角，實際上也惟有扮演主角，一國兩制才會煙消雲散。

## 貳、香港問題史的發展

清道光以前，中國從未涉足國際之林，不熟國際禮儀及法律，遂有鴉片戰爭爆發，一八四二年八月二十九日，清廷慘敗，於南京訂立江寧條約，是爲中國近代之第一個不平等條約，在其第三條款裏割讓香港予英國(註二)，其後復於阿羅號事

件（俗稱第二次鴉片戰爭），一八六〇年十月二十四日簽訂的北京條約第六條款中，將包括昂船洲的九龍半島市街部份，再度割讓給英國，但對新界部份却以租借九十九年為期限訂立條約（註三）。

新界係由九龍半島的界限街（Boundary Street）與中國領界深圳之間的田園地帶，以及香港海域大小二百三十五個島嶼而形成，其總面積為九百四十七·二平方公里，約佔香港全體面積的百分之九十，新界係於一八九八年六月九日訂立的香港境界擴張專門協約，明訂由英國租借九十九年。這項專門條約的條文如下：（註四）

「溯查多年以來，素悉香港一處非展拓界址，不足以保衛，今中、英國政府對議定大略，按照粘附地圖展拓英界，作為新租之地，其所定詳細界線，應俟兩國派員勘明後，再行劃定，以九十九年為限……」

根據以上專約，香港九龍環繞的土地統稱新界，歸為英國所管轄，而九十九年的租借期限，係寓於中文「久久」之永久性意義，豈知今日中共打著「尊重歷史」和「中國民族主義者」旗號，利用世界局勢早已將殖民地及保護地制度終結之有利條件，計陷香港，此塊東方明珠遂脫離英國之手。究其實，若香港像孟買的布汶，在國際社會上不具任何影響力，其收回或獨立，自不成為問題。然而，今日之香港，是NIC（Newly Industrialized Countries）「新興工業化國家」，特徵為政局相當穩定、複雜的準權威政治與資本主義經濟混合、甚高的經濟成長、公平的所得分配與高度教育水準。

對香港更確切的素描應是：香港位於東西方文明的交叉點上，處於亞洲的十字路口，擔任資本主義與社會主義的接觸點，目前是排名於紐約、倫敦之後的第三國際金融中心，更是世界第三商港的地位。這塊位於中國華南地區最南端的彈丸之地，其每人的GNP，達五千三百九十美元，在亞洲僅次於日本，超出目前中國大陸人民的二十倍，在國際貨幣基金會IMF的統計下，香港對外貿易額，一九八二年已達四百四十三億五千五百萬美元，遠超過整個中國大陸的貿易額。

英國基於國力、國家利益諸般理由（後面章節將作討論分析），無意與中共樹敵，中共英國之香港問題談判自是無太大阻撓，一方在乎實質利益，一方則企圖挽回表面利益。然則，是否因此香港人民命運即註定，或是港人和台灣當局在一九九七年後仍能在政經事務上扮演相當程度角色，端視民主政治體制的建立及維持。目前唯一能確定者為在中共收回香港前，香港會有大暴動出現；移民風氣鼎盛，一九九七年後，只要香港却有誠意過渡到社會主義，雖然表面上仍可維持自由經濟體制，但須在政治民主上面稍作犧牲，否則當中共在用盡政經壓力時，決不會排除使用武力鎮壓之可能性，儘管對台統戰業已穿

幫，一不作二不休類似瘋狂且無理性支持的政策，在史實中歷歷在目。

然而，自一九八四年開始，香港本身困難重重，其一是民主拒共過程頗受中共阻撓；其二是香港正從NIC諸國演變成「CRIC」的地區：亦即「崩潰中的新興工業化國家」(collapsing recently industrialized country) (註五)。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政治學校教授強生(Chalmers Johnson)認為：香港從NIC淪為CRIC(過程完全是由於它已落入近代中國歷史的情結和陷阱。從一九八二年至一九八四年之間，香港已聽任其未來與中國民族主義激情，尤其是祖國統一的情緒化目標糾結在一塊。而事實上這些口號業已進入匪英談判過程，無法避開的後果必然是，香港人民不利。只要西方帝國主義欺凌中國的史實仍深植中國人心，當其一旦成爲現代政治的一項課題時，則不論其結果會不會損及各方面利益，它幾乎可預卜結果了。以上認知邏輯是：在國際上與香港人心中，不知悉如何實踐中國民族主義，可能誤認中共爲真正的民族主義者，而不多加思索地便加以認同，如此，版圖大的政權永遠代表民族主義，終究會本末倒置，愛國成了愛中共，愛民族成了愛無產階級。像香港情形般，讓過去支配未來，是一項錯誤，這項錯誤給予中華民國政府極佳的警告：與中國民族主義直接對抗是無獲勝希望的；倘若任一方不能主動掌握民族主義的課題，就必須巧妙地規避它。

香港作爲一個未有國際人格的地理名詞，香港同胞和台灣人民必須切實檢討，使其不致於成爲一歷史名詞。筆者以爲香港人民和英國政府在以往的角色扮演工作上，至少犯下以下錯誤，致使香港前途成爲問題：

(一)英國早知約期將屆，又無意且無力支持香港，則應致力於港人民民主化運動，而唯有一個民主自由的香港才合乎英國之永久利益，英國深明於此，但卻不照顧港人之防衛利益和經濟利益，早些促成港人自治或成立民主政府，以上缺憾必須速求補救，否則勢必威脅自由世界的政治利益和意識型態利益；

(二)在匪英談判過程中，未有巧妙規避中國民族主義情結，以致於讓歷史支配未來；

(三)香港並未成功地使其自身「國際化」，亦即引進各國勢力和利益，如此豈容中共輕言收回，過程中必遭國際力量涉及和插足；

(四)港人過份重視經濟活動，在忽略政治活動的情況下，無能力代表自己，致使無法在中英談判中發言。

(五)中共一再堅持之重要觀點爲：中共代表香港人民，不准許香港有所謂民意，英國對此竟不表示異議；

(六)香港居民多謀自保，人心散漫，各自爲政，而英美等民主國家則把缺乏公衆異議視爲人民默認中共立場的合法性之明證。

上述因素及癥結，增加了香港問題不利於港人的條件，但也並非完全悲觀，筆者將從一九八四年前香港的權力結構談起，一直探究到中共、英國和我國在香港前途上所扮演的角色，擬就心理學「角色衝突」、「補償作用」等觀點，尋找出些蛛絲馬跡，俾作成政策性建議，有助於中華民國和港胞的未來因應措施。

### 叁、一九八四年以前香港社會的權力結構

香港原先不過是一個小漁港，最早的居民是在廣東生活難度的客家移民，隨著商業的發展，才有廣州及四邑人士來此，其後才有外省人士。一九四九年之前，香港民衆多無政治意識，但一九四九年後到香港的人就是爲了擺脫中共的統治，有著濃厚的政治意識，那就是反共、仇共、恐共。而其後在香港出生的「本土人士」，也多接受西方教育，對共產黨多存反感或駭怕心理。因此，若從香港人口的結構來看，香港居民可以說是天生的自由民。

自香港割讓給英國後，香港人民從未曾擁有主人翁的思想，普遍的是「作客他鄉」的心態，當年英國皇家警察還頗兇暴，居民大都也只有逆來順受，作其順民而已。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英國逐漸採取非殖民化政策，華人人格受到尊重。隨著世界文明的進步，華人在香港這社會終於享受到比內地的任一時期有更多的自由。雖然在政治上無所謂「政治民主」，但却享到不受侵犯、思想、信仰、言論、出版、出入境及經濟貿易上的種種不折不扣的自由。香港之所以有今日的繁榮，「自由」可謂政治經濟的靈魂。

英國著名的經濟學人週刊，曾對香港的統治勢力作過分析，它說：過去這個統治勢力，包括四大支柱，即(1)、香港賽馬會，(2)、怡和洋行，(3)、滙豐銀行，(4)香港總督，已成一個公認的事實(註六)。但該刊認爲，在最近幾年來，統治勢力已增加了新的支柱——投資者。上述分析十分中肯，事實上，怡和洋行、滙豐銀行代表著經濟金融上的統治勢力；賽馬會代表著人民精神上的支配勢力；總督亦即政治上之統治勢力。而自從「上海幫」將資金轉移至此後，東南亞及美洲華僑即陸續跟

進。近年來，美日商人分別以新姿態出現，投資設廠，引進一股嶄新的勢力。

工業的擴張和旅遊事業的開發，增加香港繁榮，更促進香港和外間世界的接觸。由於接觸的頻繁，香港社會不斷地變換新貌。到了今天，香港已從一個轉口港地位而變為一個工業中心。香港商人，過去只作為中間人，將一個地區的產物，轉售給別個地區，以逐什一之利，如今他們必須向世界各地出口本地產品，否則生存困難。這個由轉口貿易到出口擴張的歷程，帶動了香港社會結構的重大轉變。香港社會的急劇發展，在現階段似乎已超出了它原有的殖民地範疇之外，它漸漸形成一個國際性大都會。它的命運與其說是操在一個國家或一個民族手中，毋寧說是自由世界各單位，正在分工合作地妥善安排著它的命運。它的生存必須仰賴世界市場的哺養。它的一舉一動已引起整個自由世界的注視和關切。就在這個關鍵時刻，中共不願意見到上述情況之繼續發展，思快速地且提早將香港前途問題提到談判桌上，使其有利於自己，於是乎不停蹄地與英國協商，終至一九八四年產生了「香港問題協議」，提出了「港人治港」「五十年制度不變」「一國兩制」等保證或承諾。然而，若推其實際，則企圖將原有的權力結構解組，或是各各擊破，或是將「港澳辦公室」置於所有勢力之上而加以掌握。

在政治方面，中共的策略是：一方面多方阻撓香港政府在一九九七年前代議政體的運作，一方面則希望於一九九〇年公布「基本法」，並從這一年開始，香港就應該按基本法的方向逐漸過渡（註七）。

在經濟層面，中共乃以「中國銀行」為敲門磚，大量設立香港分行，近年來香港的中銀集團急速發展，不但以新作風拓展香港業務，更向中國大陸提供資金，作為沿海城市、經濟特區興建計劃之用。（註八）

從上述分析得知，一九八四到一九九七年這一期間，看似表面由英國所維持的香港政府來治理政務，實則是由「港澳辦公室」「中國銀行」二大勢力來處理政事。因此港澳辦公室主任姬鵬飛、中共駐港代表許家屯和中國銀行的最高主管，成為此一階段的發言人。英國和港人正由於深深體會到香港社會權力結構的改變，準備大力推行「代議政治」，用民主自由來抗拒中共勢力的入侵，俾使九七大限後，真正做到「港人治港」「制度不變」。而從非開放到開放政權的轉變，提高了將來港人生活方式和政治經濟自由不變更的可能性。

## 肆、中共與英國在香港問題上的角色期待、角色認知和政策取向

角色 (role) 是社會學、人類學和心理學所共同研究的重要課題。誠如劇本規範舞台上的各式角色，各個國家之立場和利益亦規範著國家間角色互動關係。在國際政治上，國家角色是國際人格 (國際法人) 在國際政治情境中所擔任的制度化，且為他國所期盼的定型任務與行爲。個人由於扮演了社會角色而堂堂正正地成爲社會人，同理，國家基於國際法而成功地扮演國際法人的角色即成爲國際成員，擁有國際人格。

從心理學的觀點來分析角色，須注意兩項歷程。一項是社會團體成功地對每位成員有所要求，使它本身能夠生存並永久持續下去。另一項是每一個人能將其所感覺的需求與慾望和社會組合的壓力相適應，使他自身成爲該社會組合的一完整的成員。這兩項歷程之成功，都以每一成員能夠完成其應負的角色職務爲要件。(註九)

角色期待 (role expectation) 是社會組織對其所屬的不同成員授與不同的權責要求。國際體系對於各個主權國家的角色期待莫非是遵守國際法，講求國際合作，確保世界和平。然此次香港問題中各國所給予中共之角色期待厥爲：站在民族主義、情、的觀點上，中共有收回香港的立場；站在國際、法、的角度上，中共亦有依條約終止的成文規定而取回香港的權利；站在歷史人性、理、的層面上，撤銷不平等條約及殖民地自治化也屬無可厚非。但是，從意識形態利益及經濟利益角度出發，則完全改觀上述看法。因爲至今世界體系仍屬自由與共產二極化，自由世界十分擔心未來香港政治經濟制度的改變與否，一旦制度上有所更迭，則自由世界喪失小者爲經濟利益，大者必爲意識形態利益。

角色認知 (role perception) 是社會成員對於自己地位權責的知覺和體認。中共深明上述之角色期待，爲了共產黨的利益，思運用國力屈服英國，強行收回香港。中共對於自身在香港問題的角色認知是：在情、理、法上，均勉強站得住腳，惟獨既然勢在必得，則尚須安撫英國、港胞和國際視聽三方面，只要讓英國面子上得以保全，國際視聽皆默認或無異議，港胞惑於美好承諾或人人自危、人心渙散，則收回不成問題，其他可以後再說。

角色行爲 (role performance) 即社會成員在一定情境和時空中所實際表現的作爲。在國際政治上，角色行爲亦即

國家的外交政策及實際外交工作。中共基於自身的角色認知，盡量符合國際間的角色期待，提出了「一國兩制」、「香港模式」、「港人治港」、「五十年制度不變」等政策。

自一九八二年九月柴契爾夫人訪平開始，中共就發動了全面配合良好的統戰攻勢。往後秘密談判以迄一九八四年九月廿六日英匪香港協議草定，中共的基本立場和構想顯露無遺，其要點為(1)收回香港的主權與治權；(2)一九九七年後，按照中共一九八二年憲法第三十一條給予香港特別行政區地位；(3)「港人治港」，關於此項如何執行則未公佈細節；(4)承諾在五十年內香港的社會與經濟型態將保持原狀，不作基本改變。

中共以上的政策取向，其目的有數項：依其本身的條件順利獲得香港、爭取英國合作、防止該問題國際化，及使當地民衆保持順服與意見分歧。這顯示「祖國統一」被列為較「四個現代化」更為重要的優先順序之上。只要香港得以取得，即使付出經濟退步的代價，也在所不惜。總之，北平對香港的策略旨在把中國民族主義與共黨政權相結合，最後並誘中華民國上當，置台灣於其控制之下。

中共政權為求目的是不必擇手段的，儘管在香港的「角色擴張」，帶來了和港人與香港政府的「角色衝突」(role conflict)，它仍堅持以社會主義作主體，以一國兩制來解決香港問題和台灣問題。殊不知在港府公權力喪失以及信心危機下，香港「社會困境」(social dilemma)必然加速產生，社經資源必然加速流失，所得者僅是一負債社會。

英國在香港前途問題上，從頭至尾最富戲劇性，可以被視為「較有顏面的悲劇英雄」。從鴉片戰爭到今日，英國早已將香港建築成東方的直布羅陀，無論在生活方式和經濟社會制度層面，實在看不出香港和英國的分野。然而為何區區一不毛的福克蘭群島，英國忍不住與阿根廷兵戎相見，而唯獨心甘情願放棄這一東方之珠。伊莉莎白女王，在一九八三年六月廿二日對國會的開幕演講詞中，清楚地區分福克蘭群島——對之英國具有「義務」；直布羅陀——對之英國具有「承諾」及香港——對之英國具有「目標」的不同情形(註一〇)。工黨長久以來皆想推卸香港，理由無非它已從資產到負債。香港業已成爲英國工業的勁敵，而柴契爾夫人的政府在其香港問題的談判中不論獲致任何成果，都無須面對來自任何一方的國內政治或民意的壓力。

香港問題中，英國的國際角色期待是：依據國際法，英國必須將香港按時歸還中國，而英國早在一九五〇年一月七日承



認中共政權代表中國，所以理應與中共交涉；另一方面國際社會中的成員又不希望由於英國的退出而影響到自身在香港的既得利益，對英的期望自然是敦促其在保存香港自由民主體制上盡些心力。英國基於傳統外交現實主義的觀點，為謀求永久的利益，不願以武力開罪中共，只願光榮的下台，在角色認知層次上，英國願以談判的外交手段處理問題，儘量不願港人意見，逢迎中共提議，但唯一自認必須堅持者有二：1. 協助港人在一九九七年前自治，建立代議政體，至少可以防止中共將來的擅權；2. 拒絕香港居民移民英倫三島，這白種人的優越負擔表現在自一九五一年—一九八三年中的數項國籍法規，同時更不願一切地否認今日的香港仍為英國的殖民地。

至於英國扮演的角色行爲，亦即英國的政策取向，筆者以為應分爲兩個階段，第一階段是一九八四年七月以前，政策目標在於順利成功地草擬協定，取得中共一些保證，儘管將來香港已是中共的內政問題，他國不容置喙，英國仍以爲協議具有法律上的效力，否則若英匪協議時出現香港人民的心聲時，英國可能會下不了台。對英國而言，究竟速戰速決地處理問題，較爲有利。但一九八四年七月和十一月英又發表了代議政制的綠皮書和白皮書，政策目標進入第二階段，即「還政於民」，決定自一九八五年開始，開放部分立法局議席，由選舉產生議員，然後在一九八八年擴大直接選舉；其發展的取向是：香港的立法機構由選舉產生，行政機構向立法機構負責。英國的目的在培植香港華人政治菁英，將政權逐漸移交給他們。這種「菁英替代」（由華人菁英替代英人菁英）的政治架構轉化，或可使一九九七年後的香港，有一股較強大的「壓力團體」力量，迫使中共兌現對香港的承諾（註一一）。

這種從「非開放」到開放政權的轉變，是英國從香港「光榮撤退」的安排。總之，英國冀望在九七大限前能維持住香港政府的公權力，維護人民的各種自由，儘量抵制中共在香港的角色擴張，然而論者以為英國終究無高度誠意，因此必無毅力貫徹，在一再遭受壓力時，退却可能性極大。

論者又以爲英國近來推行之「民主拒共」，多少亦具有緩和和人心的成份，如果英國政治菁英早些即認識到香港爲其各種利益的匯集所在，自可早已開放立法甚至行政部門，讓港人在政治上有足夠的本錢可以談判，並且支持其立場，如此結果絕對不會較今日爲差。而英國自始至終，在香港統治過程中，一再不聲稱其爲殖民地，而則有殖民地統治之實。香港問題的整個過程中，更加可以看出香港華人在其心目中的地位與份量；而香港華人深知此道，却在移民時列英國爲首要考慮，實則有

「苛政猛於虎」顧忌。

英國現今亡羊補牢，雙方討好，其結局很可能禍延自由世界，而以後須付更高代價來重新挽回香港的既得利益，種種跡象顯示，英國咎由自取的趨勢和傾向極高。

## 伍、中華民國與香港住民在香港問題上的角色期待、角色認知和政策取向

香港是不平等條約的產物，而「廢除不平等條約」，正是近代中國國民革命的首要目標。國民政府遷台前，一直沒有放棄過收回香港的努力與決心。一九五〇年一月七日，英國成爲第一個承認中共政權的民主國家，宣佈與中華民國斷絕正式外交關係，這使中華民國無法繼續進行收回香港的工作。不過，此舉並未改變中華民國收回中國領土的立場。但是，由於中華民國體認到中國大陸已存在一個不合理的政治制度，而大部分香港同胞都不願接受中共統治，因此也一向反對香港交由中共接收（註一二）。

中華民國之於香港問題，國際間給予的角色期待是十分模糊的。與其說對台灣有所要求參與，不如說有所警告：台灣面臨比對香港更廣泛更週遍的統戰策略。台灣必須及早準備對抗之法，尤其研究避免其文化民族主義的陷阱（註一三）。上述角色期待誠非無的放矢，加上國內民意支持香港爭取自由，中華民國政府因而對於自己角色的認知爲：儘一切可能國力去援助港九同胞；儘量減少在經濟上的損失，繼續揭發中共對港九地區的陰謀活動，並推動國際輿論和以實際作爲確保香港的自由繁榮。中華民國政府深知一旦承認英匪協議，即將掉入中共所設計好的民族主義陷阱中，因此從開始即把握了「我們永遠站在民主陣營這一邊」基本國策的立場，從意識形態及人道角度處理這一問題。

一九八四年九月廿六日，中華民國行政院院長俞國華對「香港協議」發表聲明，宣稱中共與英國未能尊重香港居民維護經濟繁榮與民主體制之意願，並且中共係一叛亂團體，無權代表中國及中國人民，因而其與英政府在香港問題上所達成的任何協議，均屬無效，中華民國政府一概不予承認（註一四）。以上聲明除了能夠表明我國的立場及政策取向外，並且排除了默認之可能性，使得將來我們在香港前途上仍保有發言權。事實上，三十多年來，中華民國所抱持的一貫立場即是：沒有台

灣問題，祇有中國問題；祇有中國問題澈底解決後，才能解決香港問題。換言之，即是全體中國人民重獲自由民主後，香港人民當一起獲得解救。

一九八六年一月十五日，俞國華院長更說明中華民國政府和人民一向主張中國必須統一，但是統一必須要在符合全體中國人民願望的自由民主體制和繁榮均富狀況之下完成。中共對香港的政策只是短期利用香港自由港的地位，攫取大量外匯收入，目的想將這一自由地區逐步的融合於共產極權體制之下，這是我們所不能接受的（註一五）。同時，在具體措施上，俞院長更表示：在必要的時候，中華民國政府將採取權宜的彈性措施，協助港九僑胞專業人士回國；行政院的香港小組，由政府有關部會首長組成，已研究了各種辦法，對港九僑胞到台定居、就業、創業與求學等問題，提出必要的幫助（註一六）。

至於將來香港政局發展對中華民國的影響，學者討論殊多（註一七）。筆者則認為這可能從兩個時期分析。若單就短期看來，香港模式不成功則港胞生活難以保障，如果香港模式成功，在國際上將造成台灣更大的困境與壓力。因此是否協助香港順利轉化，是中華民國的兩難。然而，長遠觀察，我國堅持三民主義統一中國為理想，積極正面地協助香港的政治轉變，正是政治反攻大陸的跳板。因為香港的成功對大陸民心有很大的觸媒作用，香港將是中共和中華民國兩種制度競爭的最好政治市場。

國際輿論壓迫我國墜入一國兩制花招的力量僅是輕微且止於一時，同時我國國力誠非香港所能比擬，因此，幫助港胞爭取自由，敦促中共實踐諾言，使得香港政經制度得以繼續維持，成為當務之急。

又香港人民對於前途問題的看法和態度為何？他們的角色期待、角色認知和角色行為是否一致呢？跡象顯示，中共對於香港的角色期待是作一順民，既不希望民主政治根深蒂固，又不希望資金和人力資源過度流失，最好是人心委靡渙散，減少團結一致蘊釀運動的可能性。而國際社會，包括我國在內，則期盼香港居民「民主拒共」，長期奮鬥，以維護往昔的自由與繁榮。

在以上兩種截然不同的角色期待下，居住在香港的中國人，在心理上存在著非常大的矛盾。一方面從民族愛國心出發，希望香港不再是殖民地，另一方面對中共的違反人權紀錄又抱著極大的恐懼。惟其如此，中共才提出「一國兩制」的統戰伎倆，宣稱獲得香港後，香港現行制度可保持五十年不變，藉此緩和香港居民的恐懼心理，但是香港居民對中共却沒有信心。

香港人的信心危機，是基於下列因素：中共對香港政事「介入度」越來越高，香港自由和法治體系的安全瓣，出現危機的訊息；本地資金和專業人士，有漸次外流之勢；香港政府財政連年赤字，賣地收入與中共分帳，影響了政府的財政穩定（註一八）。於是乎，香港住民隨著經濟能力的強弱有著不同的角色認知。富有者尋找各種管道疏離中共的控制圈，將資金帶往他國投資、定居；中產階層以下者只好聽天由命，但爲了自己往後的前途，話是少講的好，要講就必須是極盡討好之能事，否則擔心禍延家族。因此向社會和港胞講真話的人變成絕無僅有，此種現象，無法爲人民爭取權益，造成人心惶惶，正中了中共的詭計，但不斷外流的資金和專業人士，則爲香港經濟發展和中共入主統治的一大隱憂。

可喜的是，「民主拒共論」，代表了沈默大眾排拒共產主義的意願。香港菁英實踐的角色行爲，一如李柱銘等，呼籲香港社會建立民主政體，以抵抗中共的政治干預，爭取九七年後的「高度自治」，維持香港的自由和法制（註一九）。究其實，港府自一九八二年起，即開始推動香港民主化運動，近兩年來態度尤其積極，目標是要使立法局從港督的諮詢機構，過渡到完全民選的立法機構，得到香港居民相當支持，以培養本地政治菁英作到「港人治港」爲目的。如此多少可以減少來自北方的中共干預壓力。但這項政治本土化運動遭到中共反對，中共明白表示只願意接收一個與一九八四年一樣「安定繁榮」的香港。因爲中共反對，英國多少有些讓步，在一九九〇年制訂香港基本法時，香港政治結構將大致維持保守的統治架構，其中包含一些民主成份。但是由於二年來民主過程已經觸發，居民政治願望提升，政治變化已不可避免，而中共和港府是否能如願控制政治的過程，不無疑問。

直至目前爲止，香港前途繫於其有無自治能力之關鍵上，而自治能力端視兩項變項，其一爲基本法的草擬過程和實質內容，其二爲建立真正的代議政治與否。前者所幸港胞業已注意，並努力奮鬥以求政治參與，一旦有參與，則基本法不會太離開民意，民權則得以伸張；後者的成敗端賴能否在短期內教育當地人民篤信民選體制優於殖民地體制或社會主義體制。

## 陸、結論

經由上述審慎的分析討論過後，筆者得到以下結論以及政策性建議：

(一)表面上香港前途操在中共手中，其實真正主宰港人命運的是自身民主運作能力的有無。基本法內容和政治本土化、民主化運動，實則為高度自治的關鍵；

(二)中華民國無論基於道義及政策立場，皆應積極主動迅速有效地協助港胞，給予更多方面的支持。然而究竟力量有時而窮，不見得能夠為極大多數的港胞帶來福祉，亦應該著重那些無法疏離中共統治的大部分，循各種有效途徑，防止香港「社會困境」產生；

(三)即使用盡可能有效辦法，無所謂具體的措施對之於香港社會裏中下階層，亦必須謀求某些精神的關懷或支柱，使他們感覺到身在愛中，這是政治心理學中很重要的一項原理（註二〇）。

(四)中華民國政府給予港胞的援助，其優先順序必須：「直接補償」優先於「間接補償」，而「間接補償」又優先於「替代補償」。

(五)香港是否能夠成為威脅中共政權的不定時炸彈，其意識形態、政經制度以及生活方式是否能衝擊中國大陸各層面，其關鍵在於：甲民主共識的建立與人民維護這共識的決心；乙國際社會大力支持，給以聲援；丙中華民國是否能掌握契機以自由民主統一中國。

## 註釋

註一：湯淑貞，管理心理學，台北：三民書局，民國七十四年九月二版，第五〇～五一頁。

註二：李守孔，中國近代史，台北：三民書局，民國六八年八月四版，第十四頁。

註三：李守孔，前揭書，第二六頁。

註四：高惠敏編著，香港世紀檔案，台北：香港書報社，民國七十四年六月六日，第一一二頁。

註五：Chalmers Johnson, "The Mousetrapping of Hong Kong: A Game in which Nobody Wins," Asian Survey, Vol. XXIV, (October, 1984), p.1-2。

- 註六：高惠敏，前揭書，第五十頁。
- 註七：聯合報，民國七十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第二版。
- 註八：風雲論壇社編，透視十億市場，台北：聯豐書報社，民國七十四年九月，第一六六～一六七頁。
- 註九：馬起華，現代心理學，台北：黎明文化事業，民國六十七年七月，第三七二～三七三頁。
- 註一〇：同註八，第一七四頁。
- 註一一：聯合報，民國七十五年一月四日，第二版。
- 註一二：邵玉銘，「從中華民國看香港問題」，問題與研究，第二五卷，第七期，民國七十五年四月，第六頁。
- 註一三：Chalmers Johnson, *op.cit.*, p.14。
- 註一四：中央日報，民國七三年九月二十七日，第一版。
- 註一五：中央日報，民國七五年一月十六日，第一、二版。
- 註一六：聯合報，民國七五年二月四日，第一版。
- 註一七：聯合報，民國七五年三月五日，第二版。
- 註一八：聯合報，民國七五年三月三日，第二版。
- 註一九：同註七。
- 註二〇：Robert Dahl, *Polycharchy*,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71, pp. 98-100。